



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(第十屆第四次)
董事會議事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(三)上午 10：00 時

二、地點：新竹市西濱路六段 599 號(二樓會議室)

三、出席董事：鎰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莊清旗、莊瑞元、黃日東、鄭光傑、莊瑞瑾、彭成彬、
莊錦德、林俊儀、王信發、彭憲忠
列席人員：副總許珮如、稽核主管朱春燕

四、主席：莊清旗



記錄：黃歆甯

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- (一)：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
- (二)：重要財務業務報告
- (三)：其他重要報告事項
- (四)：稽核業務報告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- (一)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- (二) 本次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本公司 104 年辦理之私募普通股申請補辦公開發行暨上櫃買賣案，謹提請討論。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：同日上午 10：30 時。